

## 健康中心規則

- 健康中心開放服務時間：（開學）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時~下午5時
- 依護理人員法規定，健康中心護理師無醫囑不得給藥（口服藥、眼藥等需醫師處方藥物）
- 進入健康中心應保持安靜，不得喧嘩嬉鬧
- 健康中心之器材、藥品未經許可不得擅自取用
- 借用健康中心之器材須填寫借用登記本（拐杖、輪椅、冰袋等）
- 健康中心為處理學生在校緊急受傷場所，舊傷請先在家護理，請珍惜健康中心有限的資源及耗材
- 健康中心並非診所，兩天未癒的傷病請到醫院就醫
- 健康中心的經費有限，口罩僅供臨時感冒發燒時使用（請登記），每日需使用、過敏、班上有流感、腸病毒同學或已知生病者，請自行準備
- 健康中心對緊急需冰敷的學生提供冰枕或冰袋，若舊傷需冰敷使用的塑膠袋請自備並重複使用
- 進入健康中心，請先清楚填寫門口的傷病登記單，以了解健康中心出入人次及耗材使用量
- 登記單請確實將班級、姓名、座號及進入健康中心的時間填寫清楚，以方便老師查詢及缺席記錄證明
- 依校規，上課15分鐘未進教室視同曠課，上課進入健康中心超過15分鐘，請記得拿證明單去削曠課
- 由健康中心外出返家就醫者，需在健康中心聯絡家長，讓護理師與家長通話確認後，才可離校
- 常有腹痛、頭痛、生理痛及氣喘須服藥緩解的同學，請隨身攜帶平日服用的胃藥、止痛藥及支氣管擴張劑
- 氣喘、糖尿病、血友病等需使用處方用藥的學生，請醫師開立緊急用藥處方供健康中心參考執行
- 夏天蚊蟲、跳蚤較多，請同學隨身攜帶防蚊液及藥物隨時塗抹，降低蚊蟲叮咬的不適
- 學生身體不適需臥床休息時，以一小時為限（需請病假），逾時仍未恢復者，通知家長帶回就醫
- 護理人員請假或有要事不在健康中心時，請聯繫導師或學務處，以免延誤就醫
- 健康中心備有衛教單張，歡迎拿取